

體育室器材管理守則

- 一**、本校為提倡學生運動風氣，以利體育正課運動器材使用流暢，特在體育組器材室放置各項運動器材及借用登記簿，供學生借用並登記。
- 二**、借用時間：僅供體育正課時間及社團活動運動類型社團借用，其餘時間另不外借。
- 三**、借用手續：
 1. 體育股長接受體育任課老師之指定該節上課所需使用之體育運動器材，指派值日生於上課前至體育組器材室向管理員辦理借用登記及借用。
 2. 借用人至體育器材室登記借用日期、節次、學號、器材項目和數量，清點無誤。
 3. 下課鈴響前請值日生速將所借用之運動器材送交給體育組器材室管理員，註銷借用登記。
 4. 器材借用及歸還時請值日生務必當面點交清楚。
- 四**、學生使用借用之器材務必愛惜，如有故意損壞或遺失，需由該班級自行購買與學校運動器材相同規格之品牌償還交給管理員。
- 五**、未經許可學生不得私自取用體育組器材室之運動器材來使用，若有違規根據校規處分。

